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8CDA10123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发展公司)编制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2017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执行了鉴证工作。

蓝光发展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编制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其他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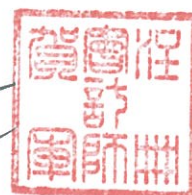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蓝光发展公司上述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蓝光发展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2017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蓝光发展公司2017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53号，2016年9月第127号令修订]），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本公司保证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简介

根据本公司2014年6月5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12月12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蓝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07号），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蓝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创新资本）、杨铿合计持有的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和骏）100%股权。股份发行价格4.66元/股，根据华衡评估出具的以201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拟购买资产评估报告，本次拟购买资产评估价值为670,143.18万元。经本次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价格为670,143.18万元。故股份发行数量为143,807.55万股，其中（1）向蓝光集团发行1,083,037,288股股份，占蓝光和骏股权的75.31%；（2）向平安创新资本发行236,395,971股股份，占蓝光和骏股权的16.44%；（3）向杨铿发行118,642,234股股份，占蓝光和骏股权的8.25%。同时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4.20元/股，定价原则为询价发行，股份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53,185.97万股。

####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审批情况

2013年11月15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议案。本公司与交易对方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杨铿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2014年4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

##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他相关议案,本公司与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杨铿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

2014年6月5日,本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同时股东大会同意了蓝光集团、杨铿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迪康药业的股份。

2014年11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本次重组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公司与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杨铿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2014年12月12日,本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本次重组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15年3月19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蓝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07号),核准本次交易。

2015年3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交割事宜的相关议案。

### 二、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情况

#### (一) 购入资产整体情况及作价情况

此次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为蓝光和骏100%股权,交易标的之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之评估结果确定。根据华衡评估出具的以201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拟购买资产评估报告(川华衡评报【2014】171号),本次拟购买资产评估价值为670,143.18万元。

#### (二) 购入资产交接情况

2015年3月26日,信永中和对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增资事宜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5CDA10004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上市公司已收到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杨铿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438,075,493元,其中:蓝光集团认缴人民币1,083,037,288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75.31%;杨铿认缴人民币118,642,234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8.25%;平安创新资本认缴人民币236,395,971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6.44%。上市公司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77,081,348元。

2015年3月26日,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蓝光和骏的股东变更,蓝光和骏股东由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杨铿变更为本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蓝光和骏100%股权,蓝

#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光和骏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5年3月30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向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杨铿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权登记手续。

2015年4月8日-9日,本公司进行了配套募集资金发行。2015年4月9日,信永中和对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5CDA10020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2,233,810,593.21元,在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38,551,087.7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95,259,505.49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239,936,691元,余额人民币1,955,322,814.49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

## 三、 购入资产2017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 (一) 购入资产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 201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与蓝光集团、杨铿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及 2014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与蓝光集团、杨铿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 2015 年度完成,标的资产在补偿期 2015 年至 2017 年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预测数分别为 80,299.21 万元、93,516.47 万元和 115,577.95 万元。

若标的资产在盈利补偿期间各年度享有的实际盈利数合计低于盈利预测数,就其差额部分,由补偿人蓝光集团和杨铿以股份补偿的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具体补偿方式为:

1、在补偿期限内,若蓝光和骏截至某一年度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低于截至该年度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公司将以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向补偿人回购补偿人应补偿的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如股份回购事宜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未获得所需批准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确定不能获得所需批准后 10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补偿人。补偿人应在接到该通知后 30 日内尽快取得所需批准,并在符合相关证券监管法规、规则和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于接到上述通知后 180 日内将相当于应补偿股份总数的股份赠送给回购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和杨铿以外的全体其他股东,该等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和杨铿所持股份总数外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应补偿股份数量后)的比例获赠股份。

2、在补偿期限届满时,本公司将聘请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补偿人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重组补偿人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每股价格,则补偿人将另



#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补偿。

## (二) 标的资产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盈利预测数	2017 年度盈利实现数	差异数
蓝光和骏	115,577.95	141,027.29	25,449.34
合计	115,577.95	141,027.29	25,449.34

注: 上述盈利预测数均为标的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标的资产蓝光和骏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蓝光发展的净利润为141,027.29万元, 高于承诺数。

## 四、购入资产2017年末累计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至 2017 年累计盈利预测数	2015 年至 2017 年累计盈利实现数	差异数
蓝光和骏	289,393.63	331,443.62	42,049.99
合计	289,393.63	331,443.62	42,049.99

此外, 考虑到本次重组进行了配套融资, 本公司将已投入到募集项目的募集资金按1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计算; 将未投入到募集项目的募集资金按3个月定期存单的年利率2.08%计算, 2015年至2017年本次配套募集资金产生的效益为16,963.36万元, 截至到2017年末止扣除相关募集资金的效益后2015年至2017年累计盈利实现数仍高于承诺数25,086.63万元。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张克, 叶韶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3月29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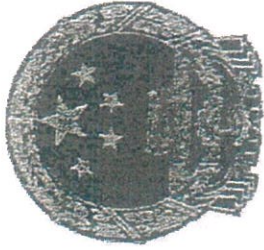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886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主任会计师:

叶韶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5

注册资本(出资额):

358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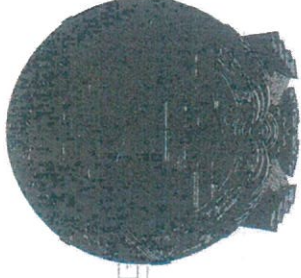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7-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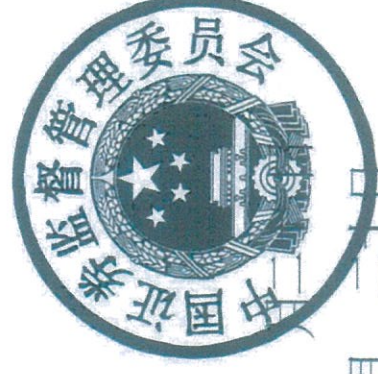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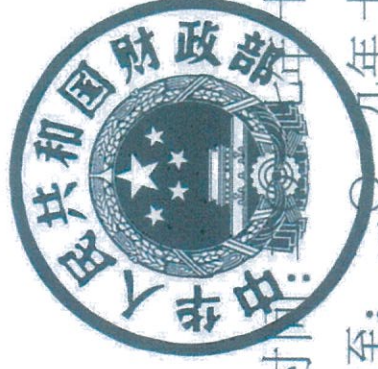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8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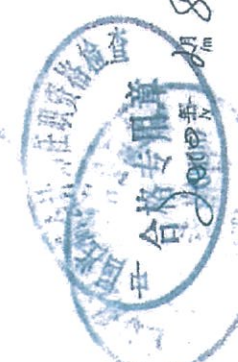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510100020023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06月01日



姓名: 贺军  
Full name: He Ju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4-9-27  
Date of birth: 1964-9-27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Sichuan Junhe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码: 510102640927187  
Identity card No.: 51010264092718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6 年 10 月 3 日



证书编号: 5101004107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11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刘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8-11-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10358112409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